

苏州高新区（虎丘区）社会事业局 文件

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财政局

苏高新社〔2020〕36号

关于下达 2020 年一季度预算内城市、农村低保经费指标的通知

浒墅关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，各镇（街道）民政办（社会事业办）、财政所：

为认真贯彻《关于进一步完善高新区、虎丘区城乡社会救助体系的实施意见》（苏高新〔2005〕201号）精神，经区、镇、街道民政审核，全区 2020 年一季度共计需要下拨城乡低保金 173.29205 万元。现将区承担部分经费指标下达给你们。

望浒墅关经济技术开发区，各镇、街道及时做好低保资金发放工作，确保城乡低保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到户，做好低保资金的发放台帐，并接受区审计局、财政局和社会事业局的监督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 2020 年一季度城乡低保财政拨款明细表



苏州高新区（虎丘区）社会事业局
苏州高新区财政局

附件：

2020 年一季度城乡低保财政拨款明细表

单位：元

单 位	区下拨城镇 低保资金	区下拨农村 低保资金	小 计
浒关镇	317278.80	172390.42	489669.22
浒关分区	197949.31	0.00	197949.31
东渚街道	230797.77	72087.52	302885.29
镇湖街道	95975.97	216785.44	312761.41
通安镇	315102.13	114553.14	429655.27
合 计	1157103.98	575816.52	1732920.50

2020 年 3 月 24 日